

新客戶定期存款推廣計劃

合資格客戶²以 HK\$10,000 或以上新資金⁵做 1 個月優惠定期存款³並符合其他要求¹，即可享優惠年利率⁴。首 100 名成功符合要求的合資格客戶更可額外尊享 HK\$100 現金獎賞^{1,6}。

1 個月港元優惠定期存款

優惠年利率⁴

現金獎賞^{1,6}

3.15% + HK\$100

條款及細則：

- 由 2020 年 7 月 8 日起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止(包括首尾兩天) (「推廣期」)，合資格客戶²在同一天成功符合以下要求(「要求」)即可以優惠年利率⁴做優惠定期存款：
 - 於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以 HK\$100 或以上初次存款開立「高息」儲蓄戶口(「高息戶口」)；
 - 申請本行之「升息定期存款」優惠；及
 - 做優惠定期存款³並以高息戶口作為優惠定期存款之結算戶口。首 100 名成功符合要求的合資格客戶更可尊享 HK\$100 現金獎賞(「現金獎賞」)。新客戶定期存款推廣計劃(「推廣」)只適用於個人客戶，惟不適用於本行職員。推廣名額有限，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 「合資格客戶」指客戶於做優惠定期存款當日之前 12 個月內在本行並未持有或取消任何定期存款戶口、往來戶口及儲蓄戶口(包括以個人名義或與第三方聯名)。
- 「優惠定期存款」指於推廣期內合資格客戶透過本行分行網絡以 HK\$10,000 或以上的新資金⁵做之首筆 1 個月港元定期存款。每個客戶編號於此推廣之最高優惠定期存款金額為 HK\$100,000。合資格客戶只可選擇於優惠定期存款到期日將本金及利息存入其高息戶口。
- 「優惠年利率」指優惠定期存款年利率 3% 另加「升息定期存款」優惠之額外定期年利率 0.15% (「額外年利率」) 而釐定，而額外年利率會反映在有關的存款證明書之定期年利率內。有關「升息定期存款」優惠之條款及細則的詳情，請瀏覽本行網站或與本行職員聯絡。
- 「新資金」包括以現金/其他金融機構的支票/自其他金融機構滙入滙款/本地同業撥賬/快速支付系統存入本行的存款，惟並不包括任何從本行其他戶口提取或轉賬而來的存款。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對新資金定義的最終決定權。
- 現金獎賞將於高息戶口開戶日起計 3 個工作天內存入合資格客戶之高息戶口內。合資格客戶於現金獎賞入數當日必須仍然持有高息戶口，否則現金獎賞將被自動作廢。
- 除非獲得本行許可，客戶不可於優惠定期存款到期日以外提前結清優惠定期存款。如客戶獲准於其到期日以外提前結清優惠定期存款，本行將向客戶收取提前結清成本。詳情請與本行職員聯絡。
- 利息以港幣累計，並由優惠定期存款之起息日開始，以其定期存款期的實際日數(但到期日不計算在內)及本行所釐定之優惠年利率計算。利息以 365 日為每年基礎及單利息基準計算。
- 優惠定期存款之存款資料均以由本行刊發的相關存款證明書上所列為準，並受本行之賬戶章則約束。
- 本行有權隨時修訂、暫停或終止此推廣及更改其條款及細則，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對此推廣之所有事宜均有最終決定權，並對所有相關人士具約束力。
- 除客戶及本行(包括其繼承人及受讓人)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 所有上述條款及細則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之法律所規管及闡釋。
- 此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